

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
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
边亮化项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 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土建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041109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11.28				
2	041109002001	夜间施工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0.38				
3	041109003001	二次搬运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1				
4	041109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1.28				
5	041109007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0.29				
6	041109008001	场地清理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1.18				
7	041109009001	检验试验配合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0.52				
8	041109010001	工程定位复测、工程点交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0.36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土建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5	签证与索赔			
合 计				—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表-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土建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 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 土建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计 日 工 表

工程名称: 土建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土建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写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适用造价信息差额调整法)

工程名称： 土建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
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除“投标单价”栏的内容，投标人在投标时自主确定投标单价。
2. 基准单价应优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单价，未发布的，通过市场调查确定其基准单价。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适用于价格指数差额调整法)

工程名称: 土建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
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此表“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基本价格指数”栏由招标人填写，基本价格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
2.此表“变值权重”栏由投标人根据该项材料和工程设备价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的比例填写。
3.“现行价格指数”按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42天的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指数填写，该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安装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031302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	定额人工费	4.3				
2	031302002001	夜间施工费	定额人工费	0.17				
3	031302004001	二次搬运费	定额人工费	0.43				
4	031302005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定额人工费	0.55				
5	031302006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定额人工费	0.22				
6	031302008001	场地清理费	定额人工费	0.52				
7	031302009001	检验试验配合费	定额人工费	0.34				
8	031302010001	工程定位复测、工程点交费	定额人工费	0.16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电气安装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5	签证与索赔			
合 计				—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表-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 电气安装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那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 电气安装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3

计 日 工 表

工程名称：电气安装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暂定	实际
1	人工						
人工小计							
2	材料						
材料小计							
3	机械						
机械小计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电气安装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写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适用造价信息差额调整法)

工程名称：电气安装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
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此表由招标人填写除“投标单价”栏的内容，投标人在投标时自主确定投标单价。
2. 基准单价应优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单价，未发布的，通过市场调查确定其基准单价。

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
(适用于价格指数差额调整法)

工程名称: 电气安装

标段：灵武市东塔镇古枣溪园3号停车场
场地平整及周边亮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此表“材料和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基本价格指数”栏由招标人填写，基本价格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
2.此表“变值权重”栏由投标人根据该项材料和工程设备价值在投标报价中所占的比例填写。
3.“现行价格指数”按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42天的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指数填写，该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没有时，可采用发布的价格代替。